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聯絡人：廖敏琇

電 話：04-37061351

電子郵件：e-j35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384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來文、衛福部來文 (0038409A00\_ATTCH1.pdf、0038409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辦理「強化社會大眾對於長照2.0政策及1966長照專線之知曉度」案，請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3月17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20029157號函轉知衛生福利部112年3月15日衛部顧字第11219606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鑑於我國已邁入高齡社會，對於長期照顧服務之需求逐年增加，為增強民眾對長照2.0政策及1966長照專線之知曉度，並促進對高齡照顧議題與服務資源之關注，請協助於跑馬燈、電子看板及ATM等投放相關宣導訊息，以廣為宣傳：

(一)跑馬燈：投放「有失能失智照顧需求，請洽1966長照專線」字樣(20字)。

(二)電子看板、ATM：投放「長照2.0\_CI識別篇」30秒廣告(如附件)。

三、前開宣導影片已公告於衛生福利部長照專區

光復商工 112/03/2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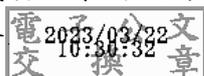
1120001973

(<https://1966.gov.tw/LTC/mp-207.html>) / 影音與資源/  
影音、平面文宣與活動項下，歡迎逕行下載並運用所轄播  
報管道廣為宣導。

四、詳細內容請洽衛生福利部吳宇婕小姐、電話(02)8590-  
6242、電子信箱lchinata@mohw.gov.tw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  
部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臺北美國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